

送呈公司註冊處文件

連同本售股章程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登記的文件副本，計有載於本售股章程附錄一內由德勤●關黃陳方會計師事務所編製的會計師報告調整報表、本售股章程附錄五「專家同意書」一段所述的同意書、及本售股章程附錄五「重大合同概要」一段所述的重大合約副本。本售股章程已送呈百慕達公司註冊處存案。

備查文件

下列文件的副本由即日起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七日(包括該日)的辦公時間內，可在胡關李羅律師行的辦事處(地址為香港中環怡和大廈27樓)查閱：

- (a) 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；
- (b) 由德勤●關黃陳方會計師事務所的會計師報告(全文載於本售股章程附錄一)及有關調整報表；
- (c) 由德勤●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編製的認可書(全文載於本售股章程附錄二)；
- (d) 世邦魏理仕有限公司所編製有關本集團物業權益的函件、概要及估值證書，全文載於本售股章程附錄三；
- (e) 附錄四「本公司組織章程及百慕達公司概要」一節所述由 Conyers Dill and Pearman 編製的意見函件；
- (f) 金誠律師事務所編製的意見書；
- (g) 公司法；
- (h) 購股權計劃的規則；
- (i) 本售股章程附錄五「有關業務的其他資料」內「重大合同概要」一段所述的重大合同；
- (j) 本售股章程附錄五內「有關董事、高級管理層及員工」一節「服務協議詳情」一段所述各執行董事的服務協議；及
- (k) 本售股章程附錄五「其他資料」一節內「專家同意書」一段所述的同意書。